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证券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19-092

转债简称：天马转债

转债代码：113507

转股简称：天马转股

转股代码：191507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进展情况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马科技”）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87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对《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2019 年 6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241 号），决定对天马科技收购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天马科技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福建省华龙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

公司应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对价（即交易对价的 50%），即向陈庆堂、曾丽莉、陈文忠、商建军、史鸣章支付 89,049,889.03 元（含意向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支付完成第一期对价款项。

二、风险提示

2019 年 6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重大风险提示”章节对相关风险进行了提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九日